2012年“信阳市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信阳市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候选集体和个人事迹简介

“信阳市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候选集体事迹简介

【编者按】为引导和鼓励全市公务员认真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职责，努力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进一步推动带头创先争优争做人民满意公务员活动深入发展，推进机关作风建设和公务员队伍建设，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男当中原经济区建设前锋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和人才支持，今年市委、市政府决定评选表彰一批“信阳市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信阳市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经过前一阶段各县区、市直各单位分别推荐，由市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进行汇总后，市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按照1:1.5的比例，初选出32个候选集体和38名候选个人。初选出的候选对象已经报市委组织部、市纪委(监察)、市计生、市社会综合治理等职能部门的意见后，作为正式候选对象。现刊登如下，面向社会公开接受监督，监督电话:7676856。

师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师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有在职干部职工199人，其中党员147人，主要负责党建工作、人事管理、社会保障、人事人才、劳动监察等工作。

近几年来，在师河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该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等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针政策，扎实开展争先创优活动，连年提前完成市、区下达的年度各项目标任务，整体工作跨入全市人社系统前习名；企业养老保险实现按时足额发放，维护了中心城区安全稳定；实现城乡居民比企养老保险试点全覆盖，进一步健全了社会保障体系；全区医疗保险参保总人数达18.7万人，位居全市首位；积极推动全民创业工作深入开展，典型做法先后被《河南日报》、《信阳日报》、信阳电视台采访报道；建成高标准社区平台60个，社区平台建设的质量和数量均走在全市前列；广泛开展“充分就业社区创建”活动，成功创建了36个充分就业社区，始终走在全省的前列；先后引入茶专业研究生7名，率先在全市评定了500多名茶专业职称人员，为该区红茶研制、茶产业发展壮大提供了人才支撑；认真开展劳动保障大接访活动，稳妥化解了一大批劳动保障历史遗留问题，受到了社会各界和服务对象的广泛好评。

2007年以来，该局共受到省、市、区表彰96项，两名公务员被评为信阳市劳动模范。该局人才交流服务中心被省政府评为“全省人民群众满意的基层站所”；劳动保障监察大队、仲裁信访工作获劳模省厅评为“全省人社系统先进服务窗口”和“全省人社系统仲裁信访先进单位”；该局党委被市委评为“全市先进基层党组织”、“平安建设先进单位”。

师河区人民检察院

师河区人民检察院有检察干警100名，2011年以来，该院新一届领导班子率先垂范，带领全院干警以“强化法律监督、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服务人民群众”为主题，以树立检察队伍“对人民负责、推动工作、清正廉洁”为目标，创新工作思路，转变执法作风，狠抓检察业务建设和队伍建设，执法公信力和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大幅提升。

在工作中，该院通过强化教育培训，不断提升干警综合素质，通过办理群众反响强烈的民生案件，加强诉讼监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注重执法办案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同时采取多项举措全面落实和深化检务公开工作，不断拓宽人民群众了解检察工作的渠道，并始终将保障人民利益作为检察工作的根本点和落脚点，通过充分发挥检察职能，突出扶贫帮困，展示人民满意的检察形象。

2011年该院整体工作在全市检察业务评比中排名第二，并荣获“全市先进检察院”称号；检察宣传工作被评为“全国、全省检察系统先进单位”；检察调研工作被评为“全省先进单位”；该院党组被师河区委表彰为“优秀基层党组织”；平安建设、纪检监察、计划生育、信访等多项工作受到区委、区政府表彰。

平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平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统筹建立覆盖全区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全区行政机关公务员综合管理，统筹拟定全区人事、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和劳动关系实施意见等工作。

2007年以来，该局全体干部职工秉承以人为本、关注民生、求真务实、开拓创新的工作理念，奋力拼搏，取得了辉煌成就。全区就业形势保持基本稳定，累计新增就业岗位5426个，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建成了覆盖全区各乡镇的23个基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平台；全区参加社会保险总人数68万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在全市率先实现全覆盖，参保率达96%，居全市首位；人才强区战略得到加强，营造了招得来、稳得住、乐奉献的创业干事氛围；劳动力事件裁法定时效内结案率100%，劳动保障监察累计追缴拖欠工资2000万元。

6年来，该局共获得市级以上奖励26项，其中省政府奖励1项，省妇联奖励1项，省纪风奖励1项，省“三支一扶”办奖励1项，省企业军转干部同题联席会议奖励2项，省委组织部奖励2项，省人社厅奖励11项，市级奖励7项。该局人事仲裁和劳动保障监察工作连年被省人社厅授予“先进单位”称号；该局党委被省委组织部授予全省“五好”基层党组织称号。

光山县交通运输局

光山县交通运输局是主管全县交通运输行业的县政府职能部门，正科级单位，现有公务员12人。下辖公路管理局、公路运输管理所、农村公路管理所、交通路政管理所、汽车运输总公司5个单位，全系统干部职工1300多人，担负着全县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和道路运输行业管理及运输企业生产等工作职能。

多年来，该局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发展这个第一要务，解放思想、深化改革，抢抓机遇，加快发展，不断提高管理、经营和服务水平，出色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取得了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双丰收，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交通支撑，也为全省交通运输事业发展实现新的跨越作出了突出贡献，赢得了各级党委、政府的充分肯定。

该局2007年被授予“省级文明单位”、“全市农村公路建设优秀单位”荣誉称号；2010年被授予“河南省机关档案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2011年被授予“全省先进基层党组织”、“河南省交通运输系统先进集体”、“河南省交通行业书香单位”、“省级卫生先进单位”、“全市农村公路目标管理优秀单位”荣誉称号。并荣获全市农村公路路肩培护工作二等奖；2012年被授予“市级花园单位”荣誉称号。

固始县公安局

固始县公安局是维护固始县社会政治和治安稳定的重要力量。其基本职能是：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巩固党的执政地位；打击惩治刑事、治安违法犯罪活动，确保社会长治久安；加强、创新社会管理，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履行管理保障职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近年来，尤其是2007年以来，该局在固始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正确领导下，坚定不移地强化科学发展理念，忠实履行重大政治和社会责任；坚持不懈地抓好严打整治斗争，严厉打击严重暴力犯罪和多发性、侵财性违法犯罪活动，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始终不渝地推进服务窗口部门建设，严管理严网络，提升服务水平，努力构建服务型公安机关；围绕不会被实施科技强警战略，筑牢基层，夯实基础，着力提高警务工作的现代化程度和信息化水平；毫不动摇地加强公安队伍建设，努力锻造政治合格、全面过硬的一流民警队伍，取得显著成绩，赢得了党委、政府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赞誉。

2007年以来，该局先后荣获“全国公安机关三基工程建设先进单位”、“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全国公安机关‘追逃’工作成绩突出单位”、全省“连续六年命案全破先进公安局”、“全省优秀公安局”等部、省级荣誉20余项。

固始县畜牧局

固始县畜牧局是县政府主管畜牧兽医工作的政府行政部门，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党和政府有关畜牧业的方针、政策、法律和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畜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年度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畜牧业生产，负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和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等工作。

近年来，该局认真履行职能，坚持“做大畜禽产业，做到人民满意”原则，创新开发模式，培育优良品种，推广生态养殖，引导全县11260个养殖场区从事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生产，扶持做大各类畜牧合作组织176个，年实现肉类产量18.9万吨、禽蛋产量11.7万吨、畜牧业产值33.6亿元。畜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42.3%，农民人均收益收入占全部收入的36.8%，畜牧业已经成为县域经济发展的三大支柱产业之一。同时，该局狠抓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和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保证了全县清净无疫，确保了人民的身心健康。2008年，该局党委被省委组织部授予“全省‘五好’基层党组织”称号。2012年，该局获得省政府“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2007年至今，固始县被国家确定为全国生猪调出大县，连续6年获得奖牌；该局连年获得信阳市畜牧工作目标管理综合一等奖。

市审计局财政金融审计科

市审计局财政金融审计科承担着市级预算执行审计的组织、协调工作和县区管理区开发区的财政决算审计以及地方金融机构的资产负债损益审计任务。近年来，该科牢固树立“监督体现服务，制约体现促进”的审计理念，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中心和全市审计工作重点，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努力打造学习型、创新型、服务型、廉洁型、和谐型科室，打造思想作风硬、审计业务精、执法能力强的审计队伍，工作实绩突出；认真履行职责，当好公共财政管理的“卫士”；坚持原则，敢于碰硬，有效维护了财政经济秩序；甘于奉献，秉公执法，廉洁自律，展示审计机关的良好形象；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了廉政建设，服务了领导决策，维护了群众利益。2010年以来，该科完成审计项目28个，查出违规违纪问题资金335450万元，审计处理上缴财政资金3285万元，向纪检、检察部门移送案件线索27起，移送处理11人，其中追究刑事责任1人、党纪政纪处分7人、撤职调离岗位5人，先后获得集体和个人荣誉10余项。其中：2011年牵头实施的政府债务审计项目荣获审计署“金审杯”二等奖；2012年上半年，该科被市委、市政府授予“中朝审计建功集体”荣誉称号；连续10年被市审计局评为先进科室、审计系统审计业务质量优秀单位。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中小企业服务科

按照市机构改革方案，成立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内设中小企业服务科。于2010年4月正式成立开展工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中小企业服务科主要负责中小企业发展的宏观指导，会同有关方面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和非国有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和措施；推动完善中小企业创业辅导；提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建议；指导和推动产业集聚区的发展；协调解决有关重大事项。研究提出改善企业融资环境的政策措施，拓宽融资渠道；协调企业享受政府贴息贷款政策的落实；引导和推动民间资金、风险投资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投资，指导、推动企业融资工作；推进企业信用担保体系和信用制度建设，建立信用信息征集与评价体系，实现企业信用信息查询、交流和共享的社会化。

两年多来，该科认真履行职责，草有成效地开展中小企业服务工作，深受广大中小企业好评，多次受到局和省厅领导的表扬。科长黄道快同志在2010年、2011年连续被评优秀公务员，2011年被市直党委评为优秀党员。

市委群工部(信访局)接访与法律咨询服务科

市委群工部(信访局)接访与法律咨询服务科是信访工作业务窗口科室，承担着开展信访大厅日常业务，组织协调市直部门联合接访，服务市级领导干部公开接访，日常接待和协调有关县区(部门)处理群众到市委、市政府上访，为来访市涉法涉诉类信访事项提供法律咨询服务等职责。

该科被有关部门授予“文明科室”；2011年4月，信访大厅被市委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确定为“信阳市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示范点”；2012年6月，信访大厅党支部被市直机工委评为“先进基层党组织”。

“信阳市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候选人事迹简介

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

五里店街道办事处是平桥区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是代表区政府对街道辖区行使管理职权的基层行政组织，在街道工委直接领导下，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及政策，组织辖区经济工作，实施社会综合治理，发展民生事业。

近年来，五里店街道办事处各项事业都得到了较为突出的发展：一是以招商引资、发展民营企业为抓手，整体经济实力显著增强。该办事处紧紧围绕民营经济兴旺的发展战略，不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先后有160余家企业入驻辖区。二是以推进产业集聚为抓手，使先声夺得续社大。该办事处积极打造沿312国道非金属加工带，提升产业集约效应，进一步拉开产业链条，增强产业协同与共生，实现产业良性发展。三是以民村改革为抓手，农村焕发新生机。四是以市区两级重点项目为契机，发展竞争力不断提升。

该办事处的发展得到上级部门的肯定，先后荣获2007年度河南省机关档案工作创建档案管理最低基准线、2008年度信阳市平安建设先进乡镇、2009年度市级信访工作“四无”乡镇、2010年度全市统计系统基础规范化先进乡镇、2010年度信阳市模范职工之家、2010年度信阳市市级“五一劳动奖状”、被市委、市政府授予“2010年度全市平安建设工作先进单位”和“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单位”称号，并通令嘉奖和记二等功一次；2011年被省计生委授予“计划生育信访工作先进单位”、“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单位”称号；2012年被市委授予“全市创先争优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

息县人口计生委

息县人口计生委主要职责是拟订人口发展规划草案，提出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目标和任务建议；制定流动人口计生服务管理规划；组织开展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工作；开展优生优育，预防出生缺陷；制定计生系统干部队伍教育培训规划。

该委连续8年被市委、市政府授予“全市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单位”称号；2008年被省委、省政府授予“全省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五好基层党组织”称号；2009年被国家计生委授予“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称号；被市委、市政府授予“2010年度全市平安建设工作先进单位”和“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单位”称号，并通令嘉奖和记二等功一次；2011年被省计生委授予“计划生育信访工作先进单位”称号；2012年被市委授予“全市创先争优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

息县检察院

息县检察院是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的法律监督机关，对息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

2007年以来，该院紧紧围绕“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的工作主题，把人民群众满意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通过严格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立案侦查各类职务犯罪案件120多人，提捕公诉执诉1500多万元；批准逮捕各类刑事案件1600多人，提起公诉1900多人，批捕、起诉案件准确率均为100%；严格执行控申举报工作点名接访制、首办责任制等，不断探索处理涉检涉法案件的长效机制，连续6年保持无起着、进京上访的良好态势。

该院先后获得全国检察机关文明接待室、优秀省级文明单位、全省先进基层党组织、全省巾帼文明岗、全省五好团支部、信阳市先进检察院、信阳市践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干警先后立功受奖200多人次；收到群众送来的“执法为民，保护人权”、“明察是非曲直，捍卫法律尊严”等锦旗和匾牌15面；2012年，又被县委委记集体三等功。

息县委群工部(信访局)

息县委群工部(信访局)认真履行“为党分忧、为民解难”的工作职责，以推行信访“四家工作法”为抓手，以深入开展领导干部接访下访为载体，以加实维护群众利益为落脚点，动真情热心接待群众、用真心解决群众诉求、出真招建立长效机制，下真功强化信访保障，千方百计把此京到省上访和非正常上访数量降下来，千方百计把信访积案化解掉，千方百计把源头问题治理好，新县连续20年没有发生赴京到省集体上访，信访工作维持保持良好态势，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造了和谐稳定的环境。新县2008年被表彰为“全省信访工作先进县”、“全省县委书记大接访工作先进县”；2009年被表彰为“全省信访工作显著进步县”；2010年被表彰为“全省无赴京集体上访市重上访先进县”；2008年至2010年，连续三年被表彰为“全市信访工作先进县”；2011年被表彰为“全省信访工作先进县”、“全省无赴京集体上访和重复非正常上访先进县”、该原(信访局)被授予“全省信访系统信访宣传工作先进单位”、“全市创先争优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

潢川县人口计生委

潢川县人口计生委是县政府的组成部门之一，内设7个机关股室，7个事业单位。主要职能：拟定全县人口计生事业发展规划，贯彻落实计划生育各项法律法规和政策，指导基层完成上级安排的各项工作目标任务，全面开展计划生育优质服务。

多年来，该委坚持以群众满意为宗旨，广泛开展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和优质服务活动；坚持依法行政，落实惠民政策；坚持廉洁奉公，严格目标管理；坚持便民服务，推进阳光计生，连年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目标任务。

2007年以来，该县人口计生工作被授予“全省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荣誉称号，连续4年被市委、市政府授予“先进单位”荣誉称号。该委先后被市委、市政府授予“精神文明单位”、“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被省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工作领导小组授予“河南省优质服务窗口”荣誉称号；被省委组织部授予“五好”党组织荣誉称号；被省人口计生委授予政风行风建设、信访稳定、政务信息、信息化建设等先进单位；被全国妇联授予“巾帼文明示范岗”荣誉称号；被国家人口计生委授予“宣传先进集体”、“阳光计生示范单位”荣誉称号。该委计生服务站长吴天玉先后被评为“河南省劳动模范”、“全国人口计生事业十大新闻人物”，是受到人社部、国家人口计生委表彰的先进工作者。

潢川县定城街道办事处

潢川县定城街道办事处位于县城城区东北部，成立于2006年4月18日，辖杨湖、方田、九里3个行政村及生铁、中山、小东关、新园4个社区居委会。内设党政办、社会事务办、经济3个办公室，下属事业单位机构3个，分别是社区服务中心、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科技文化服务中心。

该办事处成立以来，先后建成了方店省级新型农村社区和桃园新型农村社区，采取以土地换社保、换就业、换住房、换固定收益的“四个置换”的定城模式。“四个置换”的经验模式被省委农办在2010年7月18日《新农村动态》上专期向全省推介；在2012年5月15日《农村要情》上以调查报告的形式予以介绍。

该办事处2011年6月被省委命名为“全省先进基层党组织”;2009年、2010年、2011年连续三年被市委、市政府命名为“河南省农村改革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先进办事处”；2008年、2009年、2010年、2011年连续四年被市委、市政府命名为“信访工作‘四无’乡镇”;2011年10月被市委创先争优领导小组表彰为“信阳市创先争优‘争旗争星’评比竞赛活动先进基层党组织”;2011年3月被市委委会表彰为“2010年度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2011年该办事处党工委书记廖金城同志当选为河南省九次党代会代表，2012年6月被省委授予“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潢川县人口计生委

潢川县人口计生委是县政府的组成部门之一，内设7个机关股室，7个事业单位。主要职能：拟定全县人口计生事业发展规划，贯彻落实计划生育各项法律法规和政策，指导基层完成上级安排的各项工作目标任务，全面开展计划生育优质服务。

多年来，该委坚持以群众满意为宗旨，广泛开展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和优质服务活动；坚持依法行政，落实惠民政策；坚持廉洁奉公，严格目标管理；坚持便民服务，推进阳光计生，连年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目标任务。

2007年以来，该县人口计生工作被授予“全省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荣誉称号，连续4年被市委、市政府授予“先进单位”荣誉称号。该委先后被市委、市政府授予“精神文明单位”、“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被省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工作领导小组授予“河南省优质服务窗口”荣誉称号；被省委组织部授予“五好”党组织荣誉称号；被省人口计生委授予政风行风建设、信访稳定、政务信息、信息化建设等先进单位；被全国妇联授予“巾帼文明示范岗”荣誉称号；被国家人口计生委授予“宣传先进集体”、“阳光计生示范单位”荣誉称号。该委计生服务站长吴天玉先后被评为“河南省劳动模范”、“全国人口计生事业十大新闻人物”，是受到人社部、国家人口计生委表彰的先进工作者。

新县陡山河乡人民政府

新县陡山河乡人民政府其基本职能是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坚持依法行政，执行上级党委、政府的决定；严落实计划生育、医疗卫生、民政救灾、林农业生产等政策，丰富农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不断培养社会主义新思想民风；加强民主法制宣传教育，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完善农村治安防范体系，做好农村信访工作；指导村民自治，完善民主议事制度，推进政务、村务公开、财务公开，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组织带领全乡干群发展农村经济，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完善农村公共服务，形成管理有序、服务完善、文明祥和的社会生活共同体。

近年来，该乡在新县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带领全乡广大干群，抢抓机遇、大胆创新，狠抓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农村面貌大大改观，农村经济发展态势强劲。2011年，全乡人均纯收入6001元，2007年获得“市级平安乡镇”荣誉称号。2009年获得“全市纪检监察信访举报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2009年获得市“平安建设先进乡镇”荣誉称号。2007年至2011年连续五年获得市级“计划生育一类乡”荣誉称号。2008年获得市级“计划生育优质服务乡”荣誉称号，并被县委县政府记三等功一次；2010年至2011年被评为信访工作“四无”乡镇；2011年获得市级“安全生产先进单位”荣誉称号；2011年先后荣获省级卫生乡镇、省级生态乡镇、市级文明村镇等称号。

罗山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

罗山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现有民警16人，其主要职能为:收集、掌握、报告影响社会政治稳定和治安稳定的情报信息；管理辖区内的实有人口；管理辖区内的重点行业、公共娱乐场所和枪支、弹药、爆炸、剧毒等危险物品；办理辖区内发生的治安和一般刑事案件，并协助侦破其他案件；调解治安纠纷。

近年来，该所坚持打击和防范并举，保持对各类刑事犯罪的高压态势，为辖区群众营造了一个平安的环境。2007年以来，该所先后共打掉“两抢一盗”等各类犯罪团伙68个，抓获网上逃犯132名，劳动教养23人，刑事拘留犯罪嫌疑人412人，破获各类刑事案件600余起，辖区内无一起重大恶性案件发生的局面。2011年，该所在加强队伍建设，在提高执法质量、服务群众方面取得明显成效，群众安全感明显增强，警民关系进一步密切，群众对该出所的工作和民警队伍满意度达96%。

2007年该所被省公安厅授予“双争”组委会评为省年文明号单位；2008年被省公安厅授予全省“平安杯”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先进单位称号；2009年被共青团信阳市委评为青年文明号单位；2010年10月被公安部评定为一级公安派出所；2010年被省公安厅评为全省优秀公安基层单位；2011年荣记集体三等功一次；2012年被罗山县委评为全县先进基层党组织；2012年被公安部评为全国优秀公安基层单位；先后有1名民警荣立个人二等功，20余人次荣立个人三等功，30余人次荣获省、市表彰。

陈正森

陈正森，男，汉族，1966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89年10月参加工作，历任董家河乡林业站长、潢河潭乡政府副乡长与党委副书记、樊林乡政府乡长、十三里桥乡党委书记、游河乡党委书记等职务。

“干一处，成一处；走一路，富一路”，这是陈正森同志奋斗过的地方群众对其的一致好评。工作20余年来，他青春的足迹踏遍了潢河流域千个农村，为潢河区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担任十三里桥乡党委书记3年时间，陈正森通过争取项目、招商引资，为十三里桥乡新修水泥路80多公里，吸纳社会资金1.5亿元，引进加工企业和生态旅游企业20多个，十三里桥乡民营经济迅速崛起，蔬菜、草莓、林果等特色农业快速发展，贫困农民实现了致富的梦想。因农村工作经验丰富，工作成绩突出，2008年9月，中共潢河区委将陈正森同志调任潢河党委书记，在他的人格魅力和工作魄力影响下，乡党政一班人齐心协力，攻克了信阳市淮干滩区移民迁建项目(暨出山店水库前期工程)潢河段迁迁移此的难题，总投资近2亿元，可容纳千余户移民的统建楼和商住房、功能几近完善的潢河新镇在潢河乡三官村悄然崛起。

出色的业绩，使他赢得了组织的肯定：2006年6月，市委授予他“优秀党务工作者”荣誉称号；2011年6月，省委授予他“优秀党务工作者”荣誉称号。

梅启顺

梅启顺，男，1972年3月出生，1991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本科学历，1990年3月参加工作。2004年12月从部队转业到潢河区民政局工作，2006年3月任潢河区民政局救灾救济股副股长，2008年5月任潢河区民政局救灾救济股股长至今。

救灾救济股主要负责农村五保、农村低保、城乡医疗救助、救灾救济、临时救助等工作，每项工作都关系到困难群众的切身利益。各项工作业务性强、工作量大、人员少，为了做好各项工作，确保规范管理，作为股长的他几乎放弃了所有的节假日，八年来没有休过一次假，经常加班加点，全区10000多户农村低保、2000多户五保档案管理规范。在全市首推“低保户诚信承诺”制度，制定并建立了“潢河区农村低保公开栏”，坚持长期公示制度，深受困难群众欢迎，起到了很好的社会监督效果。在他的努力下，农村低保工作管理规范，得到上级业务部门好评，潢河区2009年在全市民政工作会上做了典型经验介绍。

梅启顺同志爱岗敬业，把困难群众当亲人，热心为困难群众办好事办实事，2011年11月22日的《信阳日报》以“为群众办实事的好干部梅启顺”为题刊发了读者来信，在市委、市政府、市民政局的关心下，在潢河区委、区政府的帮助下，八年来没有休过一次假，经常加班加点(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

邱华侨

邱华侨，男，汉族，1971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平桥区肖店多人，1990年至1992年在肖店乡中学任教，1992年至1995年在肖店乡政府工作，1995年4月至2004年6月任长台关乡副乡长、纪委书记、副书记、人大主席团主席，2004年6月至2007年10月任西王乡党委副书记、乡长，2007年10月至今任五里镇党委书记。一直以来始终做到认真履带党的基本路线、方针和政策，坚持落实科学发展观，忠诚履职，作风正派，廉洁自律，不断开创工作新局面，自任规职以来，五里镇综合经济实力在全市排序由2007年的第101位跃居2011年的第69位，五里镇连续三年被评为区“十佳团队”和市“农村改革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先进乡镇”、连续5年被评为市信访“四无”乡镇，先后荣获市“五好”乡镇党委、市关心下一代先进集体、市计生优质服务乡镇、市安全建设优秀乡镇、市安全建设优秀单位、省卫生乡镇、中央档案工作先进乡镇、省级文明乡镇、省级卫生乡镇、市级文明乡镇、“省级卫生乡镇”“省级环境优美小城镇”、“省级文化先进乡镇”、“河南特色旅游景观名镇”、“国家级生态乡镇”等称荣。

他本人先后获得省级“卫生乡镇优秀党委书记奖”和“信访工作三个等功”、“市级先进党员”、“市级先进党员之星”、“优秀党务工作者”、“关心文章，开辟了卫辅乡经济新增长点，形成了‘两点一线’的良好发展模式，营得了乡域经济快速增长的广阔空间。乡域综合实力由2001年全市第98位上升到2011年的全市第30位，10年上升了68个位次；人均纯收入由2001年的2080元上升到2011年的6168元。截至2011年，全乡连续18年无集体总量以上上访，连续10年无重大刑事案件发生，2009年、2010年连续两年被市委表彰为“平安建设先进乡镇”，并相继获得“市级文明乡镇”、“省级卫生乡镇”“省级环境优美小城镇”、“省级文化先进乡镇”、“河南特色旅游景观名镇”、“国家级生态乡镇”等称荣。

他本人先后获得省级“卫生乡镇优秀党委书记奖”和“信访工作三个等功”、“市级先进党员”、“市级先进党员之星”、“优秀党务工作者”、“关心文章，开辟了卫辅乡经济新增长点，形成了‘两点一线’的良好发展模式，营得了乡域经济快速增长的广阔空间。乡域综合实力由2007年全市第98位上升到2011年的全市第30位，10年上升了68个位次；人均纯收入由2001年的2080元上升到2011年的6168元。截至2011年，全乡连续18年无集体总量以上上访，连续10年无重大刑事案件发生，2009年、2010年连续两年被市委表彰为“平安建设先进乡镇”，并相继获得“市级文明乡镇”、“省级卫生乡镇”“省级环境优美小城镇”、“省级文化先进乡镇”、“河南特色旅游景观名镇”、“国家级生态乡镇”等称荣。

史金宽

史金宽，男，汉族，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10出生，1986年6月毕业于驻马店农校，先后任兰考县政府秘书基础业站站长、兰考县政府秘书基础业站站长、十三里桥乡纪委书记，查山乡党委副书记，高柴店乡党委副书记、乡长、平桥区委政法委副书记等职务，2007年7月至今任平桥区统计局局长。

平桥区统计局获得的国家级荣誉有：全国投入产出调查先进集体、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先进集体、全国城乡划分清查先进单位、第二次全国R&D资源清查先进集体、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先进集体、省级荣誉有：全省统计基础建设先进单位、2010年度全国统计先进单位、省级荣誉有：连续五年被市统计局评为全市统计工作先进单位、全市统计系统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特别是2010年，2011年连续两年被区委表彰为“十佳团队”、2011年被区政府授予“嘉奖令”。

该同志被评为第二次全国R&D资源清查工作先进个人、全市优秀共产党员、全市主要畜禽监测调查工作先进工作者，并获得信阳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及信阳市统计调查科研成果一等奖等奖项。

孙 林

孙林，男，汉族，1958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76年5月参加工作，1976年至1984年历任息县房管所房管员、县农机研究所助理工程师，1984年调任县机要局工作至今，现任息县县委办公室副主任、机要局长。

孙林同志注重理论素质和知识水平的提高，深入工作实践，积累了扎实的理论功底，成为县委机关人员学习的一面旗帜。从事机要工作28年来，他埋头苦干，带领全局探索出一条符合县县实际的机要工作发展之路，使息县的机要工作大踏步前进，机要通信实现了党政机关加密信息传输平台建设，推动了县城信息化建设，为提高机关效能、服务全县中心工作和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他带领下，息县机要局连续15年被评为全市机要密码工作先进单位，连续13年被评为全省机要密码工作先进单位。他在生活上关心同志，在政治上积极创造条件教育培养机要干部，为他们脱颖而出提供宽松环境。

该同志多次获得市、县优秀共产党员、先进党务工作者、优秀共产党员等称号。2006年获得“信阳市五一劳动奖章”、2010年被省委办公厅记“三等功”、2012年被省委办公厅表彰为省省优秀机要干部。

胡在忠

胡在忠，男，汉族，1969年7月出生，息县曹黄林人，中共党员，国家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具专业技术拔尖人才，信阳市劳动模范，现任息县环境保护局总支委员、副局长。1990年从河南师范大学环境保护专业毕业分配到息县环境保护局工作至今，1995年4月入党。

胡在忠同志认真学习政治理论和环保业务知识，遵纪守法，清正廉洁，工作任劳任怨，致力于工作创新，确保息县连年全面完成市政府下达给息县的环保目标和污染减排任务。他主持开展第一次息县污染源普查工作，编写了息县“十一五”环境保护规划)、(息县城区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息县城区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息县第一次污染源普查工作方案)、(息县环境保护规划)、(息县县城区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息县第一次污染源普查工作方案)、(息县一大批项目环评执事快批。他指导息县环评工作规整治工程建设并成为信阳市样板工程。他临危受命，成功处置一起危化品车倾漏事件。他主持开展环保专项行动，严肃查处企业环境违法问题，认真处理环保信访案件，真心实意为人民群众办实事。

该同志2008年7月被评为省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护环境先进个人，2010年3月被评为全国第一次污染源普查先进个人，2010年5月被评为信阳市劳动模范。

市国家保密局业务科

市国家保密局业务科共有工作人员3人。负责组织指导全市法制宣传教育和监督、检查工作，并负责协调组织专、兼职干部和涉密人员的培训工作；负责指导全市各单位、各部门依法开展密宣工作，协调、监督对印刷、复印等行业复制国家秘密载体的管理工作；协调有关部门依法查处全市范围内的失、泄密事件，并对为工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或个人，建议有关方面给予奖励和组织评定工作；参与、指导重大涉密活动中的管理工作；负责筹备市委全体成员会议、全市工作会议和贯彻落实的督促检查工作。

多年来，在局质子的带领下，在市国保密局业务科的精心谋划、积极协调、认真承办、狠抓落实下，我市保密工作取得了一项又一项喜人的成绩。2007年、2009年，市国家保密局在全省每两年进行一次的评比中，连续三次被评为全省保密工作先进单位。2010年信阳代表队获得全省保密知识竞赛第一名；2011年市国家保密局获得全省“五五”保密法制宣传先进单位。

市总工会办公室

市总工会办公室负责市总工会机关各项工作的协调、督查和服务；综合反映全市工会工作和职工队伍的重要情况与动态；协调、督查市总工会对县区工会和市直基层工会工作部署的落实；承担市总工会文、会、电、政研工作；负责党风工作；负责工资、热费、住房、信访工作。

近年来，该办公室认真履行枢纽、服务、协调、督办职能，坚持以立辅政、当好参谋，严格督导、强化执行，综合协调、优质服务，助推了全市工会工作的创新发展。撰写了《金融危机对劳务经济的影响与应对工会法权益保护的调研报告》被省领导批示，出色完成了中宣部组织35家中央和省新闻媒体宣传报道双向维权及项保障任务，《深化双向维权，维护新生代农民工权益》等先后在《工人日报》、《工运研究》等多家刊物发表，充分展示了信阳工会工作。

2007年以来，该办公室先后获得省省工会系统信访工作、统计工作、信息工作“先进单位”等10余项荣誉，被市直机关工委评为“文明部室”。承办的双向维权工作，荣获全国工会维权工作“先进集体”称号，并荣获全市农村公路路肩培护工作二等奖；2012年被授予“市级花园单位”荣誉称号。

市残疾人联合会办公室

市残疾人联合会办公室负责综合协调机关重要政务，事务；负责会级工作会议的组织安排及议定事项的督办；负责财务、后勤、信息、统计、文秘、档案、机要、保密、保卫和机关行政事务等工作。承担市政府残联人代会的会务工作。

近年来，该局认真履行职责，坚持“做大畜禽产业，做到人民满意”原则，创新开发模式，培育优良品种，推广生态养殖，引导全县11260个养殖场区从事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生产，扶持做大各类畜牧合作组织176个，年实现肉类产量18.9万吨、禽蛋产量11.7万吨、畜牧业产值33.6亿元。畜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42.3%，农民人均收益收入占全部收入的36.8%，畜牧业已经成为县域经济发展的三大支柱产业之一。同时，该局狠抓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和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保证了全县清净无疫，确保了人民的身心健康。2008年，该局党委被省委组织部授予“全省‘五好’基层党组织”称号。2012年，该局获得省政府“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2007年至今，固始县被国家确定为全国生猪调出大县，连续6年获得奖牌；该局连年获得信阳市畜牧工作目标管理综合一等奖。

市委宣传部办公室

市委宣传部办公室主要职责是协助部领导处理日常公务，协调内部各科室工作和外部事务；负责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组织安排；掌握工作动态，提供有关信息；负责调查研究宣传思想工作方针政策及在全市的贯彻落实情况并提出建议；做好机关文秘、行政管理工作。

近年来，市委宣传部办公室共起草各级各类文稿600多份，提高了以文辅政水平；共收集、处理各类信息10000余篇(条)，为领导决策提供了参考，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共形成调研文章90余篇，发挥了参谋助手作用。积极参与全市宣传系统中心工作，参与组织了“何平九论”、“何平新九论”的学习宣传活动，参与组织了主流媒体集中连续开展农村发展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国际茶文化节、鸡公山文化研究等工作。

“信阳红”风暴等重大宣传报道活动，参与组织了我市“走基层、转作风、改文风”活动，参与组织了“魅力信阳”群众文化活动，参与了我市文化体制改革，研究办法、制定规划、起草文件，参与组织了“网络媒体信阳行”等大型采访活动，参与组织了开展群众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参与组织了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教育活动，做好了信勤保障，加强了督查督办。

2009年市委宣传部办公室被评为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舆情信息先进单位；2011年被评为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舆情信息先进单位；2010年被评为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舆情信息先进单位；2011年被评为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舆情信息先进单位。